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2025年第1季度销售）
项目编号：FSHH-202501001

招标人：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5日

目录

招标公告函	1
第一章 投标事项	3
一、项目名称	3
二、项目编号	3
三、项目内容	3
四、销售原则	3
五、销售方式	3
六、处理方式及注意事项	3
七、邀请招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4
八、报价须知	5
九、其他注意事项.....	5
第二章 开标与评标	8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第四章 参考表格	11
销售合同	14

招标公告函

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作为本次项目招标人，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招标出售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欢迎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销售）

二、项目编号：FSHH-202501001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根据价格最高者选取当季度中标者；本次招标的服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

四、投标须知：

1、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人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网上年审记录）、《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副本（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若有委托人，要委托书加盖公章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招标人就招标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招标人在合同协议书签署前的任何时候保留接受或不接受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权利，并且无须对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4、招标人对投标人的报价及服务条件拥有最终选择权。

5、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解释权。

6、本项目中压花膜废膜的量为约25至70吨/月，透气膜废膜的量为约30至80吨/月，复合膜量为约10至20吨/月，机头料废膜的量为10至30吨/月，视生产情况而有所调整，应标商需自行负责装卸以及周边卫生的清洁。

7、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2万元，投标保证金可以以银行支票或转帐的形式提交给我司，且最迟应于**2024年12月30**日下午16:00前将付款凭证提供给

我司，投标保证金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投标单位在无违反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情况下予以退回（不计利息）。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10:00 前；投交文件需单独袋装密封，密封袋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初定）上午 10:00；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 6 号华韩公司会议室

七、中标通知：发文通知

八、接受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及帐号：

开户名称：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佛山支行

银行帐号： 656157735856

联系人：黄智锋

联系电话：0757-66896188、13418411140

传 真：0757-66896000

邮 箱： wulb@fshh.com.cn

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5 日

第一章 投标事项

一、项目名称：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2025 年第 1 季度销售）

二、项目编号：FSHH-202501001

三、项目内容：

物资名称		预计每月出售 (吨)	投标者填报含 13 点 增值税购买价格 (元/吨)	物资的主要成分
压花膜 废膜	白色	10 至 20 吨/月		PE 和 PP
	有色（含印刷）	15 至 50 吨/月		PE 和 PP，油墨
	机头料	10 至 30 吨/月		PE 和 PP
透气膜 废膜	白色	15 至 40 吨/月		PE 和碳酸钙
	有色（含印刷）	15 至 50 吨/月		PE 和碳酸钙，油墨
复合膜	白色或有色	10 至 20 吨/月		PE 和 PP

投标报价的货款一律使用人民币结算。

1、压花膜废膜量为约 25 至 70 吨/月，透气膜废膜量为约 30 至 80 吨/月，复合膜量为约 10 至 20 吨/月，机头料废膜量为 10 至 30 吨/月，视生产情况而有所调整；

2、以上三类物资均不作单独出售。

四、招标原则：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及保密的原则。

五、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本次招标的服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次招标共一个中标商，不低于 2 个与不高于 5 个的入围服务商，当第一中标商弃权或违反合同规定，则由入围服务商进行重新报价选择中标商，以此类推，当所有入围服务商弃权或违反合同规定，则重新投标。

六、处理方式及注意事项（注：我司为甲方，中标商为乙方）：

- 1、乙方须每日驻场进行废膜日常清理，并保证废膜储存地及周边道路、绿化带的干净整洁；
- 2、乙方最少每日一次将甲方的废膜进行托运清理（遵守我司安全装卸规定），装车完毕待甲方确认后并支付货款后持甲方开具的放行条出厂，确保甲方生产区域废膜日产日清；
- 3、乙方在运输废膜时，需采取各种措施保护环境，不得随意倾倒、堆放、丢弃、抛撒废膜；
- 4、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废膜清理任务【每天早上 11 点之前必须将废膜、清运出厂，特殊情况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清运】；
- 5、严禁私自偷运甲方非合同内的物资出厂，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自动终止合同并由乙方赔偿非合同内物资价值的 3 倍金额，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 6、甲方售给乙方的全部产品仅限用于生产再生料，不能用于直接出售或转让；产品和生产过程中的废料、废物原料、所有其他废料产品乙方不可以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出售这些材料给甲方的同行企业。违反协议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所有损失，同时甲方保留起诉乙方的权利。
- 7、乙方每月须拍摄破碎以及生产再生料视频给予甲方，特别是卷膜类别。

七、收购商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公司注册资本在人民币壹佰万元或以上；
- （2）具备废旧料再生加工、收集废膜废料的设备、工人及自身月消化能力在壹百吨或以上；
- （3）遵纪守法，服务优良，有较好的经营业绩，具有承担此项目的的能力；

(4) 国家信用信息系统中企业不存违法失信等信息，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不存在失信等行为信息。

(5) 注册营业时间超过一年。

八、报价须知

1、本次招标销售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的报价应包括运输费、打包费等全部费用。

2、本次中标价为销售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 2025 年第一季度的售价；2025 年第二季度销售价格，将重新进行公开投标。

3、中标者在签订正式合同期前，中标商需在我司存放人民币 10 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双方合同终止或合同期满后，无遗留问题，将无息退还保证金。

九、其他规定

招标商每月对中标商进行月度考核，内容包括：价格 30 分，投标商是否根据投标书规定，没有对价格进行随意变更，若不遵守投标书规定，则为零分，若价格达到降幅幅度时，投标商对价格保持不变，则加 10 分，若价格达到升幅幅度时，投标商价格升幅幅度高于行情升幅幅度，则加 10 分；安全 30 分，是否存在违反安全规定行为，若每一季度超过 3 次（含）以上违反安全规定行为，则为零分，每违规一次扣除 10 分，以此类推；响应程度 20 分，是否根据招标商要求时间到达并进行废膜回收，若每一季度超 4 次（含）以上超时，则为零分，每超时一次（按超 1 小时起算）扣除 10 分，以此类推；6S 管理 20 分，是否按照投标商要求对废膜回收范围进行 6S 管理，若每一季度超 4 次（含）以上投标商投诉，则为零分，每违规一次扣除 5 分，以此类推；若第一中标商季度考核低于 60 分，则招标商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第一的后备中标商替代，若所有后备中标商季度考核低于 60 分，则重新投标。

第二章 开标与评标

一、开标时间：2024年12月31日（初定）上午10:00，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6号华韩公司会议室。

二、1、**开标方式为内部开标**。按照开标时间计划，以最高总价格者为第四季度第一中标商，次高总价格者为入围服务商（选取不低于2个，不高于5个的入围服务商）。

2、招标方的工作人员与监督人员当场对投标现场进行监督，若投标人有影响投标会的正常运行的举动，则被立刻视为废标，并没收保证金。

三、由招标方的招标工作小组人员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并按照总价格最高者进行资格审核，若总价格最高者并且资质符合我司要求，则视为第一中标商，总价格次高者并且资质符合我司要求，则视为入围服务商（选取不低于2个，不高于5个的入围服务商）。

四、开标以后，招标方可针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要求投标人澄清。由招标小组代表现场向投标人提出的需要澄清的问题，投标人须即时进行解答澄清。

五、评审标准

1. 评标工作小组根据各投标人的资质，质量保证承诺，报价和其它保密条件进行综合评定。

2. 本次招标评审采用总价格最高者中标法，将价格作为评标时考虑唯一指标，以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且总投标价格最高的报价者为 2025 年第一季度第一中标候选人，有效报价次高者为后备服务商（选取不少于 2 个，不高于 5 个的后备商）。

六、中标

1、招标方将根据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最终投标价格结果，确定中标人；

2、招标方对未中标人无解释义务；

3、中标形式包括一个投标人中标或多个投标人共同中标，具体方案由招标方确定；

4、中标人一旦被确定，其他未中标人不能再以任何形式影响中标决定。

华韩公司对评标结果进行审核确定最终中标候选人，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并向中标候选投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八、签订合同，履行合同

1、招标方将以《中标通知书》的形式通知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被接受，并在该通知中说明中标形式、合同签署日期等。

2、在双方进行相关文件准备工作完成后，由招标方与中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依据投标结果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订合同，中标投标人按合同要求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及有效的补充资料等将成为该合同的基础组成部分。

3、如果中标人不按上述规定执行，招标方有权撤消授标，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资质证明材料

投标人营业时间超过一年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网上年审记录），《基本户开户许可证》副本（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包括正本 1 份。

（2）投标文件的包装必须使用内外两层封套，由投标人派专人送交招标人。

投标文件内外封套上都要加贴密封条，并做上“正本”标记及“保密”字样。

未密封的投标书将不予签收。

（3）在外层封套上写明：招标项目名称、正本、投标人、日期，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第四章 参考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物资名称		预计每月出售 (吨)	投标者填 报含 13 点 增值税购 买价格 (元)	物资的主要成分
压花膜废 膜	白色	10 至 20 吨/月		PE 和 PP
	有色 (含印刷)	15 至 50 吨/月		PE 和 PP, 油墨
	机头料	10 至 30 吨/月		PE 和 PP
透气膜废 膜	白色	15 至 40 吨/月		PE 和碳酸钙
	有色 (含印刷)	15 至 25 吨/月		PE 和碳酸钙, 油墨
复合膜	蓝色	10 至 20 吨/月		PE 和 PP

投标报价的货款一律使用人民币结算。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格式

致：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压花膜废膜、透气膜废膜（出售）的邀请，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包括正本 1 份。

据此函，投标人宣布同意如下：

- 1、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本投标书在开标日期后_____日内有效。
- 3、正式授权_____作为代表投标人，负责投标有关事宜，（ 出席招标会）（ 由于_____原因，不能出席招标会）。投标文件有效。

本投标有关通信地址：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三、委托书

授权委托证明书

兹授权_____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理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名）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佛山
合同签订时间：

甲方：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0757-66896188 传真：0757-66896000
乙方： 电话： 传真：

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向甲方订购下列货物，双方达成共识并签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履行本合同条款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基本规定。

一、物资名称、单价：

物资名称		含 13 点增值税 单价（元/吨）	备注
压花膜废 膜	白色		
	有色（含印刷）		
	机头料		
透气膜废 膜	白色		
	有色（含印刷）		
复合膜	蓝色		

二、处理方式及注意事项：

- 1、乙方按甲方通知驻场进行废膜日常清理，须保证废膜储存地及周边道路、绿化带的干净整洁；
- 2、乙方最少每天一次将甲方的废膜进行托运清理，装车完毕待甲方确认后持甲方开具的放行条出厂，确保甲方生产区域废膜日产日清；
- 3、乙方在运输废膜时，需采取各种措施保护环境，不得随意倾倒、堆放、丢弃、抛散废膜；
- 4、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废膜清理任务【每天早上 11 点之前必须将废膜、清运出厂，特殊情况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清运】；
- 5、不得私自偷运甲方非合同内的物资出厂，否则赔付非合同物资的 3 倍金额，甲方有权自动终止合同；
- 6、乙方提供废膜装置袋，双方在履行合同期间，甲方有义务保障装置袋的保管，合同期满后甲方必须交还等同数量的装置袋（损坏另议）。

三、交货地点：根据甲方指定仓库。

四、运输方式：乙方自提。

五、结算方式：款到发货（废膜款到达我司账户才能开具放行条放行）。

款后开具的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乙方提货时若需要我司搬运与叉车协助，装卸费需按 15 元/吨结算；
- 2、乙方有义务在每个月的月底把往来对帐单传真给买方，以便双方核查。

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 1、原则上由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解决；
- 2、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不成的，则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保密协议：甲方售给乙方的全部产品仅限于生产再生料，不能用于直接出售或转让；产品和生产过程中的废料、废物原料、所有其他废料产品乙方不可以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出售这些材料给甲方的同行企业。违反此条，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供应和要求乙方赔偿所有损失，甲方保留起诉乙方的权利。

八、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有效期自签章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卖方：佛山华韩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买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永业路 6 号	地址：
邮政编码：528000	邮政编码：
电话：0757-66896188	电话：
传真：0757-82217295	传真：